

# 从加拉太书看律法与应许，靠律法与因信称义的分别

## 第一课 - 保罗使徒身份来源，惊讶信徒这么快离开基督的福音

**经文：**加拉太书 1：1-10

**钥节：**「基督照我们父神的旨意为我们的罪舍己，要救我们脱离这罪恶的世代。」（加 1：4）

**中心思想：**保罗在信首向信徒问安时，便表明他使徒身份的来源，可能因为有人说他不是使徒，并且他所传的福音不是从神来的。因此，保罗必须为他的使徒身份辩证，因会影响他所传的福音的真实性和可靠性。而（加 1：6-9）可算是本书信的题旨 - 信徒偏离基督的福音。保罗立刻提醒信徒，不要误信犹太派基督徒的教导，而更改福音者必被咒诅。保罗是基督的仆人，单要得神的心和讨神喜悦。

**本课大纲：**（一）引言-保罗使徒身份来源，主照神旨意成就救恩和颂赞（加 1：1-5）  
（二）本书信题旨-信徒偏离基督的福音，更改福音者被咒诅（加 1：6-9）  
（三）保罗是基督的仆人，单要得神的心和讨神喜悦（加 1：10）

### （一）引言-保罗使徒身份来源，主照神旨意成就救恩和颂赞（加 1：1-5）

**背景：**加拉太是当时古罗马帝国的一个省分，包括以哥念、彼西底的安提阿、路司得、特庇等城，保罗曾在那一带传福音设立许多教会（徒 13、16 章）。

**背景：**初期教会十分尊重「使徒」，并遵守他们的教训（徒 2：42），因此使徒拥有代表基督的属灵权柄。当时有人在加拉太各教会中毁谤保罗，说他并不是真正的使徒，他没有基督的呼召和教导，因此他所传的教训不可信。

（1）  
发信  
人：保  
罗并表  
明他使  
徒职分  
的来源  
（加  
1：1）

**经文：**「作使徒的保罗（不是由於人，也不是藉着人，乃是藉着耶稣基督，与叫祂从死里复活的父神）」（加 1：1）

**注释：**「使徒」被差遣执行某种任务（参：罗 1：1；林前 1：1 等），并具备代表差遣者所赋予的权柄，例如：国家大使代表国家出外会见其他国家的重要人员，国家运动员代表国家出赛等。「叫祂从死里复活」复活是基督教信仰的主要根基（参：徒 17：18；罗 1：4；林前 15：20；彼前 1：3），保罗亲眼见过复活的基督，所以他有资格成为使徒（参：徒 1：22，2：32，9：3-6；林前 15：8）。

保罗在本书信的信首，便表明他使徒职分的来源，可能是因为有人质疑他使徒的身份。

因此，保罗为他使徒的身份辩护，说明他作使徒：

（i）不是由於人 - 指不是由任何团体，例子：十一位使徒，摇签拣选马提亚补出卖主的犹大的使徒职分（徒 1：21-26）；

	<p>(ii) 不是藉着人 - 指不是透过任何人（例如：巴拿巴）的介绍而促成的；</p> <p>(iii) 乃是藉着耶稣基督 - 从死里复活的耶稣基督亲自向他显现并拣选他（徒 9：3-6）；</p> <p>(iv) 与（和）叫祂从死里复活的父神 - 是出於父神恩典的呼召和启示（加 1：15-16）。</p>
<p>(2) 保罗写信给加拉太各教会，众同工都认同他的身份（加 1：2）</p>	<p><u>经文</u>：「和一切与我同在的众弟兄，写信给加拉太的各教会。」（加 1：2）</p> <p><u>注释</u>：「加拉太」在新约圣经中共出现七次，一次是指人（加 3：1），另二次是指加拉太的各教会或众教会（加 1：2；林前 16：1），其如四次是指地方（徒 16：6，18：23；提後 4：10；彼前 1：1）。（彼前 1：1）是指高卢人所占据之小亚西亚北部；此处（加 1：2）保罗可能是指罗马帝国的加拉太省及其南边附属地区，也就是保罗第一次宣教旅程所经之地（徒 13：14-14：23）。</p> <p>本书信是保罗一人写的，但他加上「和一切与我同在的众弟兄（保罗宣教旅程时的同工），写信给加拉太的各教会（表示这是一封写给加拉太所有教会公开传阅的书信）。」以表明本书信的内容，不单是保罗个人的意见，也是众同工的意见。同时，保罗也藉此间接指出，他的众同工都接纳和认同他使徒的职分。</p>
<p>(3) 愿恩典从神归与信徒，主照神旨意救信徒脱离罪，荣耀颂赞归於神（加 1：3-5）</p>	<p>(i) 愿恩典从神和基督归与信徒（加 1：3）</p> <p><u>经文</u>：「愿恩典平安，从父神与我们的主耶稣基督，归与你们。」（加 1：3）</p> <p><u>注释</u>：「恩典」即恩典，希腊通用的问安语，後成为基督徒所沿用（弗 1：2 等）；神将祂的恩典白白赏赐给人，是人不配受的。「平安」希伯来通用的问安语（约 14：27，20：19；弗 1：2 等）即和睦，安息，指人与神和好後，得以享受神恩典所产生的结果：心中的平安，安详的心境。</p> <p>保罗说：「愿恩典平安，从父神与我们的主耶稣基督，归与你们（加拉太的基督徒）。」</p> <p>「恩典」是一件礼物，人凭自己绝不可能获得，因为人没有甚麽功绩配得恩典。神所赐的「平安」，与客观环境无关，也不受外界事物影响（约 14：27）。</p> <p>(ii) 基督照神的旨意舍己为救信徒脱离罪（加 1：4）</p> <p><u>经文</u>：「基督照我们父神的旨意为我们的罪舍己，要救我们脱离这罪恶的世代。」（加 1：4）</p> <p><u>注释</u>：「为我们的罪」（参：太 1：21；约 1：29；林前 15：3；彼前 2：24）。</p> <p>「这罪恶的世代」新国际版译作「现今罪恶的世代」指世界历史中现今的阶段（林後 4：4），与将要来的世代（即基督再来）成对比。罪恶是现今这世代的特色（弗 2：2，6：12）。</p>

### 基督照父神的旨意：包括时候、方法和计划

- (a) 「为我们的罪（未射中目标）」- 「因为世人都犯了罪，亏缺了神的荣耀」（罗 3：23），「就如经上所记，『没有义人，连一个也没有。』」（罗 3：10），神是公义的，万不以有罪为无罪；神更是圣洁的，不能容忍罪；
- (b) 「舍己」- 牺牲自己，甘愿为人牺牲自己的尊贵、荣耀、尊严、甚至为人的罪被钉死在十字架上；祂是无罪的，却替我们成为罪（林後 5：21）。

**目的：**「要救我们脱离这罪恶的世代」- 救我们脱离这败坏的世界和势力。

**实践应用：**现今的世界，已被撒但利用来迷惑人，使人离开神和神的旨意。基督徒虽活在这个世界，但因着基督的救赎恩典，不再属于这个世界。基督的救恩，不单救我们免去罪的刑罚，并且救我们脱离罪的权势。因此，我们所作的每一件事，都必须遵照神的旨意；若不是神的旨意，就算是舍己救人，仍然与己、与人无益（林前 13：3）。

### (iii) 荣耀颂赞归於神（加 1：5）

**经文：**「但愿荣耀归於神直到永永远远。阿们。」（加 1：5）

**注释：**「但愿荣耀归於神」表明荣耀是属于神的，是神的特质（罗 11：36，16：27；弗 3：21；提前 1：17）。「永永远远」世世代代，无穷无尽，永不止息。「阿们」诚信真实，但愿如此。

但愿荣耀（神临在所显出的光辉，也指神的神性、属天的光辉和祂伟大高超的庄严）归於神直到永永远远。阿们。恩惠的结果，归荣耀给神。

保罗在这里（加 1：1-5）的问安和祝愿，清楚说明基督福音的重点：

- (a) 基督受死的原因 — 父神的旨意（加 1：4）
- (b) 基督受死的意义 — 为我们的罪舍己（加 1：4）
- (c) 基督受死的目的 — 要救我们脱离这罪恶的世代（加 1：4）
- (d) 基督受死的结果 — 父神叫祂从死里复活（加 1：1）
- (e) 基督受死的果效 — 恩惠、平安归与我们，荣耀归於神（加 1：3、5）

保罗在这里只称呼「加拉太的众教会」，并不像他惯常所写的书信，为读者向神献上感谢，也没有加上一些其他的描述。这反映当时加拉太的众教会受了犹太派基督徒的迷惑，正在离弃基督的福音，接受别的福音，这促使保罗写这书信的主要原因。

## （二）本书信题旨-信徒偏离基督的福音，更改福音者被咒诅（加 1：6-9）

- (1) **保罗惊** **经文：**「我希奇你们这麼快离开那藉着基督之恩召你们的，去从别的福音。那不是福音，不过有些人搅扰你们，要把基督的福音更改了。」（加 1：6-7）

<p>讶信徒 这麼快 离开 神，去 从别的 福音 （加 1：6- 7）</p>	<p><b>注释：</b>「离开」转移，离弃真道如同军人倒戈是极严重且不可宽恕的罪。「那藉着基督之恩召你们的（神）」，因此加拉太教会里离弃的人，以为所离弃的只是保罗的教训，事实是离弃神。「福音」好消息，喜信，佳音。「更改」原文 <i>metastrepho</i> 的意思不单把福音扭曲，更把重点转移，使变成完全不一样的福音。</p> <p>保罗说，我希奇你们这麼快离开那藉着基督之恩召你们的，去从别的福音。那并不是福音，不过有些人搅扰你们，要把基督的福音更改了。</p> <p>保罗在这里表示十分惊讶、讶异加拉太信徒这麼快（指时间上的快，刚信主领受神的恩典，和心思转变得快）：</p> <p>他们一面是离弃，藉着基督的恩典呼召他们的真神；</p> <p>另一面是去从别的福音（那并不是福音，根本是不同种类和不同性质的福音；只是有些犹太派基督徒扰乱他们，使他们迷茫困惑，以致不能作出明智、正确的抉择）。而那些犹太派基督徒的计划和目的：是想把基督的福音更改。</p> <p>「别的福音」指假教师所传与保罗从神所领受的福音不同：</p> <p>(i) 「别的福音」确实不是 <i>allos</i>（希腊文意思是「同类的另一个」），却是 <i>heteros</i>（希腊文意思是「别类的另一个」）；因此，它不同於基督的福音（7节），福音只有一个，若是不同於「基督的福音」，就不是福音了；</p> <p>(ii) 「别的福音」是被人更改了的福音（7节），与保罗和众使徒从主所领受的福音不同（8节），是不能被接受，即使它是来自天使或保罗；</p> <p>(iii) 没有独特的权威性，任何人都可更改；而基督的福音是具有独特的权威性，无论任何人甚至天使都不能更改（8-9节）</p> <p>(iv) 「别的福音」若被接受，接受它的终会招致属天的审判和永远的惩罚。</p> <p>天使与使徒都是传福音的使者，但无权更改福音。福音与传讲者分开，福音的权威在於福音本身，而不是在於传讲者。福音信息是主体，传讲者是辅助。</p> <p>当保罗离开加拉太教会後，有些犹太派基督徒混入教会，假装成福音使者。他们没有叫加拉太信徒放弃相信福音，而是教他们在信福音之外，还须接受割礼，守律法等，才能得救。割礼成为得救的其中一个条件，这等於把福音的真理扭曲了，福音的本质完全“更改”了。因此保罗说，“那并不是福音”，除了基督的福音之外，根本没有其他可以藉着得救的福音（徒4：12）。</p>
<p>(2) 无论是 谁，若 传别的</p>	<p><b>经文：</b>「但无论是我们，是天上来的使者，若传福音给你们，与我们所传给你们的不同，他就应当被咒诅。我们已经说了，现在又说，若有人传福音给你们，与你们所领受的不同，他就应当被咒诅。」（加1：8-9）</p> <p><b>注释：</b>「被咒诅」希腊原文是 <i>anathema</i>（参：林前12：3；帖後1：9），与希伯来文</p>

<p><b>福音就应当被咒诅</b> (加 1:8-9)</p>	<p>herem 同义，指当献给神予以毁灭的东西，让神以审判的烈怒对待，因此有永远被定罪与神隔绝的意思（参：林前 16：22）；后来被用于宣布逐出教会。「与<b>我们所传给…</b>」传给是用过去时态，是指保罗在加拉太第一次所传的福音。</p> <p>在（加 1：8-9）这段经文里，保罗两次强调「若传福音给你们，与…的不同，他就应当被咒诅…若有人传福音给你们，与…的不同，他就应当被咒诅」；可见保罗十分重视福音信息的纯正。</p> <p><b>无论任何人若传福音与基督的福音不同，他们的结果：</b></p> <p>(i) 无论是我们（即使是使徒、属灵领袖），是天上来的使者，若传福音给你们，与我们所传给你们的不同（意思与保罗和众使徒所传的福音不同），他就应当被咒诅。</p> <p>(ii) 我们已经说了，现在又说（再次强调），若有人传福音给你们，与你们所领受的不同（因不单保罗已将基督的福音传给了他们，他们也接受了，因此他们是应该懂得分辨的），他就应当被咒诅。</p> <p>在圣经里，神特别咒诅假师傅，因他们充满了诡诈，是魔鬼之子，又是曲解神之道的仇敌。</p>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### (三) 保罗是基督的仆人，单要得神的心和讨神喜悦（加 1：10）

**经文：**「我现在是要得人的心呢？还是要得神的心呢？我岂是讨人的喜欢麼，若仍旧讨人的喜欢，我就不是基督的仆人了。」（加 1：10）

**注释：**「仍旧」暗示保罗得救前，曾以讨人喜欢为他说话行事的原则。

保罗反问加拉太信徒：『我现在是要得人的心呢？还是要得神的心呢？我岂是讨（渴望得）人的喜欢麼？若仍旧讨人的喜欢，我就不是基督的仆人了。』

保罗曾被「奴仆的轭」挟制（加 5：1），但藉着基督的救赎，把他从罪恶中释放了出来，就作了义的奴仆、神的奴仆（参：罗 6：18、22），更作了基督的仆人。

保罗现在是基督的仆人，不再需要讨人的喜欢。

**基督的仆人是：**

- (1) 要得神的心；
- (2) 单讨神的喜欢。

**人的仆人是：**

- (1) 要得人的心；
- (2) 讨人的喜欢。犹太派基督徒所以传别的福音，是因为他们爱人的荣耀，过於神的荣耀。

保罗在这里表明他坚决传纯正福音，他更坚决单要得神的心，和讨神的喜悦。可能是因犹太派基督徒指控他，说他不讲割礼和律法，是因怕外邦人不接受，为了迎合和讨人欢心，故意删减福音的要求。

异端（撒但）的教导，不单引诱人肉体的情欲，更是混淆福音，使人不知不觉随从别的福音。若要分辨福音的真假，必须用标准尺度（圣经的话）来量，才能看出更改之处。

**实践应用：**作为基督的门徒，不要刻意求人的喜欢和赞同；也不要故意引起人的憎恶，但当人的喜欢与神的喜欢不能兼得时，你会如何选择？是否宁愿单讨神的喜欢？

### **总结：**

保罗写本书信时，加拉太各地的教会正面临两种危机：（1）信仰上偏离纯正的福音，（2）行为上偏离真道；就是有些从耶路撒冷来的犹太派基督徒，混入保罗在加拉太所建立的教会里“把基督的福音更改了”（加 1：7）。他们说，救赎之功虽来自基督，要得救仍须靠行为。信主不久的加拉太信徒，被犹太派基督徒的教训所影响已开始接受，「…归回那懦弱无用的小学…谨守日子…年分。」（加 4：8-10）给那些本来不是神的作奴仆，被奴仆的轭挟制。

**保罗的书信一般都有问安的部分，但加拉太书有两个特色：**

- （1）保罗在信首（加 1：1）便为他使徒身份的来源辩护，在他所有的书信中，本书信是最详尽，这反映他使徒的身份和属灵权柄受到质疑；接着他说明主耶稣基督已照神的旨意成就了救恩（加 1：1-5）。
- （2）保罗书信通常在问安後有一段感恩的话，加拉太书却缺少了这感恩的部分，而信的主体第一个词就是“希奇”，使信首问安和主体之间的转接来得非常突然，表明保罗得知加拉太信徒这麼快，偏离基督的福音感到困扰和痛心。他责备他们竟然这麼快离弃那藉着基督的恩典呼召他们的真神，和基督的福音。而那些把基督的福音更改了的人必被咒诅（加 1：6-9）。

保罗表明他现在是基督的仆人，因此他单单要得神的心和讨神的喜悦（加 1：10）。

**保罗使徒身份的来源和得众同工的印证（加 1：1-5）：**

- （1）不是：由於人，也不是藉着人（加 1：1 上）
- （2）乃是：藉着耶稣基督，与叫祂从死里复活的父神（加 1：1 下）
- （3）他被众同工认同（加 1：2）
- （4）神把他从母腹里分别出来（加 1：15 上）
- （5）神又施恩召他（加 1：15 下）

**基督（恩典、纯正）的福音：**

- （1）源头 - 父神的旨意（加 1：4）
- （2）内容 - 祂儿子耶稣基督（加 1：16）
- （3）信息 - 基督为我们的罪舍己（加 1：4），又从死里复活（加 1：1）
- （4）目的 - 救我们脱离这罪恶的世代（加 1：4）

(5) 结果 - 归荣耀给神 (加 1:5)

**基督的福音的特性：**

- (1) 不同於别的福音 (加 1:6)，那并不是福音，是被更改了，传不同福音者必被咒诅 (加 1:8-9)
- (2) 是不可更改的 (加 1:7 节)
- (3) 具有无比的权威 (加 1:8-9 节) - 高於 (使徒、天上来的使者、不论任何人)